

國立中正大學教職員工宿舍區管理委員會第 59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8 時 30 分

地點：教職員工單身宿舍 1 樓（管理委員會辦公室）

主持人：陳主任委員世樂

紀錄：高萬壽先生

出席人員：許副主任委員華孚、馮立功委員、吉凱明委員

請假人員：陳永恩委員、詹盛如委員、林麗菊委員

列席人員：鄒靜宜組長、陳燕樺小姐、何添榮先生

一、主席報告

二、宣讀第 58 次宿舍區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三、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總務處保管組

案由：有關荊竹園宿舍區住戶如需收看國外頻道節目或國內非免費之頻道節目，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請自行洽相關視聽公司租用報告案。

說明：（一）目前荊竹園宿舍區住戶或向世新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租用第四台、或向中華電信公司租用 MOD，或接本校中耳朵收看相關頻道節目。

（二）本校創校之初於荊竹園宿舍區設置之中耳朵原提供住戶收看約 20 台免費之無線數位台及部分國外頻道節目（如附件 1，詳第 4 頁），然目前國外頻道節目均已被鎖碼，需洽相關視聽公司租用，方能收看。

（三）雖然本校原有之中耳朵相關舊機型設備，目前勉強尚能收看部分國外頻道節目，然未付費，有可能隨時被斷訊，加以中耳朵設備皆已使用逾 20 年，機型老舊時需維修，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住戶如需收看國外頻道節目或國內非免費之頻道節目，請自行洽相關視聽公司租用。

決定：荊竹園宿舍區住戶或向世新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租用第四台、或向中華電信公司租用 MOD，基於使用者付費及公平原則，自即日起，學校僅提供約 20 台免費之無線數位台，住戶

如需收看國外頻道節目或國內非免費之頻道節目，請自行洽相關視聽公司租用。

報告事項二

報告單位：總務處保管組

案由：請同仁切勿將腳踏車停放於二期學人宿舍各棟大樓之各層樓梯間報告案。

說明：邇來，時有同仁反應，二期學人宿舍各棟大樓之各層樓梯間常停滿腳踏車，恐事故發生時，影響逃生路線，或發生意外，籲請同仁切勿將腳踏車停放於該處。

決定：（一）為免事故發生時，影響逃生路線，或發生意外，請住戶務必遵守宿舍公約第 9 條：「宿舍區公共空間，不得私自佔用，防火隔間、防火巷弄、樓梯間、共同走廊、防空避難設備等處所不得堆置雜物、設置柵欄、門扇或私設路障及停車位侵佔巷道，防礙出入。」之規定。
（二）請總務處保管組公告週知宿舍同仁於 4 月 30 日前將堆放於樓梯間或走道等公共空間之雜物或腳踏車撤走淨空，違者，宿舍區管理委員會將依宿舍公約第 17 條規定處理。

四、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

提案人：經濟系陳和全教授

案由：建請改善二期學人宿舍 C、D 棟大樓地下停車場，其出入口斜坡道上的排水道鐵柵欄蓋金屬撞擊聲案，提請討論。

說明：靠校外馬路這棟大樓宿舍(近校側門者)的地下停車場，其出入口斜坡道上的排水道鐵柵欄蓋，因接着地面不齊，汽車輾壓而過時，會產生突然響亮的金屬撞擊聲，安靜的深夜清晨，確實令人驚嚇驚醒。管理員接獲提報雖也已盡力處理，但總是無法有效解決。

決議：建請總務處營繕組妥為研議可行方案，積極處理。另外，亦請 C、D 棟住戶開車行經地下停車場出入口斜坡道上時，能減速慢行，以降低鐵柵欄蓋的金屬撞擊聲，共同維護公共安寧。

提案討論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保管組

案由：有關荊竹園宿舍區是否設置吸菸區案，再提請討論。

說明：總務處依104年12月23日第58次宿舍區管理委員會議決議，於自來水廠旁設置吸菸區，設置完成後，於3月8日 e-mail 公告週知住戶。同日下午即接獲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張組長電話告知：依據「國立中正大學校園菸害防制管理要點」（如附件2，詳第5頁）第2點第1項第1款規定，吸菸區設置地點，需經本校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學生安全組及嘉義縣衛生局共同勘查後，簽請校長核准方得設置。因本案未依上述規定簽請校長核准，故於3月9日先將宿舍吸菸區告示牌撤下，隨即再以 e-mail 公告週知住戶，本案暫緩實施，俟提3月24日第59次宿舍區管理委員會議討論後，再作後續處理。

決議：為配合學校推動逐步落實無菸校園工作，荊竹園宿舍區不設置吸菸區，請同仁勿於宿舍區吸菸，以維持空氣品質，共同維護同仁健康。

五、散會